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2-052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及购买理财产品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理财产品，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5月3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日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日晟”）闲置募集资金理财到期赎回及购买结构性存款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的情况

金日晟以闲置募集资金14,85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收益起算日为2022年1月25日，到期日为2022年4月26日，预期年化收益率1.541%—4.5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月2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22年4月26日，公司到期赎回了该理财产品，收回本金14,850万元。

二、购买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 2、产品认购金额：15,100万元
- 3、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4、理财购买日：2022年4月27日
- 5、收益计算天数：29天
- 6、收益起算日：2022年4月28日

7、到期日：2022年5月27日

8、联系标的：欧元/美元

9、收益区间：1.5%—4.08%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相关部门将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实现风险的有效控制。

3、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投资风险揭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安全性高。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政策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影响。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下实施的。公司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人民币 25,100 万元。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